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6月15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6月12日以书面、电话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聂在建主持，代行董事会秘书、总经理、财务总监、全体监事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聘任高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聘任高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对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相关资料的认真审核，认为高亮先生能够胜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岗位职责的要求，且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同意聘任高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5 日